# “一件事”名称：我要开生鲜乳店

# 01“一件事”基本信息：

1.1、申请主体：自然人

1.2、办结时限：1个工作日

1.3、收费情况：税务登记缴纳印花税（2.5元）

### **1.4、结果送达：**

自核准之日起1日内送达

送达方式：现场自取、快递送达

1.5、咨询方式：

1. 现场咨询博湖县行政服务中心综合窗口

（二）电话咨询：0996-6929517

1.6、监督投诉渠道：

投诉电话：0996-12345

网上投诉：新疆政务服务网

1.7、办公地点及时间：

办理地址：博湖县行政服务中心市监B33-B36综合窗口

办理时间：周一至周五：

冬季上午10：00-14：00

下午16：00-19：30；

夏季上午10：00-14：00

下午16：00-20：00

双休日及国家法定节假日除外。

1.8、办理形式：

线上/线下

1.9、通办范围：

暂无

# 02涉及事项及系统

|  |  |  |  |  |
| --- | --- | --- | --- | --- |
| **部门** | **事项** | **办理系统** | **系统层级** | **网络环境** |
| 市场监督管理局 | 营业执照 | 一体化平台 | 巴州 | 政务网 |
| 市场监督管理局 | 食品经营许可证 | 一体化平台 | 巴州 | 政务网 |
| 住建局 | 设置门头广告牌审批 | 一体化平台 | 巴州 | 政务网 |
| 应急管理局 | 开业前消防验收 | 一体化平台 | 巴州 | 政务网 |

# 03流程图

## 3.1“一件事”业务流程图

开 始 材料和办结时限

市监综合窗口审核材料办理营业执照

申请人提交办理材料，现场填写申请表

应急管理局开业前消防验收

住建局办理门头广告牌审批

市监局办理食品经营许可证

结 束

## 04申请人准备材料清单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材料名称** | **来源渠道** | **纸质材料份数** |
| 1 | 申请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 申请人自备 | 1份 |
| 2 | 经营场所租赁合同和房产证复印件（本人房产无需租赁合同） | 申请人自备 | 1份 |
| 3 | 设置门头广告审批表（附广告牌效果图标注尺寸、材质） | 申请人自备 | 1份 |
| 4 | 与食品经营相适应的主要设备设施布局、操作流程等文件 | 申请人自备 | 1份 |
| 5 | 食品安全管理制度 | 申请人自备 | 1份 |

# 05表单详情

|  |
| --- |
| **申请人基本信息** |
| 姓名 |  | 身份证号码 |  |
| 性别 |  | 联系电话 |  |
| 住所 |  |
| **经营场所基本信息** |
| 名称 |  | 地址 |  |
| 面积 |  | 经济性质 | 个体工商户 |
| 从业人数 |  | 资金数额 |  |
| 组成形式 | 个人经营□ | 家庭经营□ |
| 参加经营的家庭成员信息 |
| 姓名 |  | 身份证号码 |  |
| 姓名 |  | 身份证号码 |  |
| 经营范围 |  |
| 仓库信息 | 有 □ 无 □ | 面积 |  |
| 地址 |  |
| **食品安全专业技术人员信息（备注：经营者本人无需填写。是 □ 否 □ ）** |
| 姓名 |  | 身份证号码 |  |
| 性别 |  | 联系电话 |  |
| **食品安全管理人员信息（备注：经营者本人无需填写。是 □ 否 □ ）** |
| 姓名 |  | 身份证号码 |  |
| 性别 |  | 联系电话 |  |
| **申请人承诺** |
| 1.本人依照《个体工商户条例》申请登记为个体工商户，提交文件材料真实有效。2.本人向许可机关郑重声明：过去五年内，本人担任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食品安全管理人员所在的食品生产经营单位，不存在被吊销食品生产经营（卫生、生产、流通或者餐饮服务）许可证的情形。同时，本单位将严格遵守《食品安全法》的规定。3.本申请人承诺本申请表中申报的内容及提供的资料均真实、合法。如有不实之处，本申请人愿意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申请人（签章）: 　　　　　　　　　 　　 年 月 日 |

#

# 06建设成效

. 减时间实现前办理一般需要 7 个工作日，实现后需要 1个工作日（减少6个工作日）。2. 减跑动实现前要在各部门跑动 7 个环节，实现后需要1个环节（减少 6 个环节）。3. 减材料实现前需要13份材料，实现后需要5份材料（减少 8 份材料）。4. 少填表实现前需要填写3份表单，实现后整合仅需填写 1份（减少重复字段填写16项）。